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陕西省教育厅
陕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陕西省总工会
陕西省妇女联合会
陕西省工商业联合会

陕人社函〔2021〕137号

关于开展2021年陕西省民营企业
招聘月活动的通知

各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教育局、退役军人事务局、总工会、妇联、工商联：

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教育部 退役军人事务部 全国总工会 全国妇联 全国工商联关于开展2021年全国民营企业招聘月活动的通知》（人社部函〔2021〕38号）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定于4月至5月在全省开展2021年陕西省民营企业招聘

月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1年4月15日至5月15日。

二、活动主题

“职”在民企，“就”有未来。

三、服务对象

(一)以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为重点，同时面向各类用人单位。

(二)以2021届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脱贫劳动力、登记失业人员、农民工为重点，同时面向各类求职人员。

四、活动内容

(一)举办现场招聘活动。各市(区)要根据企业用工和劳动者求职需求，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现场招聘活动，提供针对性招聘服务。继续开展“助企用工”活动，结合产业园区和重点用工企业招聘需求，利用产业聚集优势，组织行业性、专业性、急需紧缺工种等专场招聘。开展“暖心送岗”活动，聚焦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脱贫劳动力、登记失业人员、农民工等群体求职需求，组织分类专场招聘活动。

(二)举办线上招聘活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将依托中国公共招聘网(www.job.mohrss.gov.cn)开设“2021年全国民营企业招聘月”主会场，与就业在线、24365校园招聘服务(<https://job.ncss.cn/student/jobfair/Joint.html>)、工会就

业服务网上平台(微信小程序:工E就业)、全联人才在线和各省分会场链接。我省将在陕西公共招聘网(<http://www.sxggzp.com>)搭建2021年民营企业招聘月专场活动陕西分会场。各市(区)要紧密配合线下活动,完善线上简历投递、职业测评、面试等服务功能,通过微博、微信、短视频、直播带岗等方式同步开展线上专场招聘活动。各市(区)牵头单位要及时汇总相关单位活动信息,在我省分会场同步推广发布。

(三)加强中小微企业用工服务。各市(区)要举办中小微企业招聘专场,加强高校与中小微企业的对接,为中小微企业招聘和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求职提供招聘服务。结合中小微企业特点和生产经营状况,提供岗位设置、招聘条件等方面的指导和咨询服务。指导中小微企业建立健全管理制度,改善工作环境,引导职工参加职业技能培训,提高用工稳定性。

(四)提供咨询指导服务。面向企业开展用工指导,指导企业合理制定招聘计划和招聘条件,及时受理政策申请,跟踪落实情况。面向求职者开展职业指导,帮助劳动者分析失业原因、了解求职方法、提升就业能力。为企业和劳动者提供法律维权服务,做好劳动保障、权益维护等咨询服务,维护劳动者和企业双方合法权益。强化人力资源市场监管,纠正招聘中就业性别歧视,促进平等就业。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市(区)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到招

聘月活动对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的重要意义,精心组织,周密安排。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发挥牵头作用,依托“秦云就业”招聘平台统筹开展形式多样的招聘活动,动员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行业协会等社会力量及登记失业人员、脱贫劳动力、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参与。教育部门要面向高校及高校毕业生通过多种方式宣传中国公共招聘网、就业在线、24365校园招聘服务、工会就业服务网上平台、全联人才在线,动员高校及高校毕业生参加招聘月活动。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要积极发挥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作用,组织动员退役军人参加招聘月活动,做好退役军人相关数据统计。工会组织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积极协调职工与企业双方,做好政策宣传、权益维护等工作。妇联组织要发挥“联”字作用,动员女企协、女商会、妇字号企业(基地)等社会力量及城镇失业妇女、农村转移就业妇女、女大学生等参加招聘月活动。工商联要深入产业园区和民营企业,广泛收集企业招聘岗位信息,支持人社部门开展招聘活动。

(二)收集发布岗位信息。各市(区)要充分了解辖区内民营企业的用工现状和招聘需求,广泛收集招聘岗位信息,确保岗位真实性、有效性。扩大招聘岗位信息发布范围,通过办事大厅、招聘活动现场及网站、微信等线下线上多渠道发布。对招聘岗位进行分类整理,设置分行业、分地区、分人群招聘专栏,方便劳动者获知。

(三)广泛开展宣传报道。各市(区)要通过各种媒体、各

类渠道做好招聘月活动的宣传,提前发布活动预告及活动安排信息,提高活动知晓度。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跟踪报道,宣传推广活动中的经验做法和成效,并及时将相关材料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四)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各市(区)要严格遵守当地疫情防控指挥部门要求,分区分级安全有序举办现场招聘活动。要落实线下招聘活动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制定活动现场疫情防护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细化实化各项工作,责任到人、措施到人。

(五)及时反馈信息。一是各市(区)要明确活动牵头单位,指定专人负责,于4月16日前将牵头单位信息表(见附件1)报送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二是活动期间及时汇总活动推进情况,随开展、随报送,现场图片、影音资料、新闻资讯等要即时报送,特别是数据统计要于4月30日、5月17日进行汇总,填报专项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见附件2)报送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三是活动结束后,要形成工作总结(包括基本情况、取得实效、做法经验、下步考虑等)填写陕西省2021年民营企业招聘月活动基本情况表(见附件3),于5月17日前报送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六、联系方式:

(一)中国公共招聘网 赵若涵

电 话: (010) 84201509/2509 (传真)

电子邮件: zhanglan@mohrss.gov.cn

(二) 陕西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师耀东

电 话: (029) 85226290

电子邮箱: 52810102@qq.com

(三) 陕西省教育厅 杜 斌

电 话: (029) 88668867

电子邮箱: dududu55@163.com

(三) 陕西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王 刚

电 话: (029) 63917561

电子邮箱: 56330781@qq.com

(四) 陕西省总工会 邵炳衡

电 话: (029) 87333924

电子邮箱: 87333924@163.com

(五) 陕西省妇女联合会 王 颖

电 话: (029) 63907825

电子邮箱: 154954199@qq.com

(六) 陕西省工商业联合会 余奎佑

电 话: (029) 87277857

电子邮箱: 51869968@qq.com

- 附件：1. 牵头单位信息表
2. 专项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3. 陕西省 2021 年民营企业招聘月活动基本情况表



2021年4月14日

(此件公开)

附件 1:

牵头单位信息表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邮箱

备注: 1. 请各市(区)于4月16日前将此表报送至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 请各市(区)及时汇总相关活动信息,在陕西分会场同步推广发布。联系人: 师耀东。

附件 2:

专项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

表 1: 现场招聘会进展情况:

开展活动场次	参会单位数 (家次)	提供就业岗位数 (个)	进场人次 (个)	其中高校毕业生进场人次 (个)	投递简历数 (份)	初步达成意向人次	最终实现就业人数

表 2: 网络招聘会进展情况:

开展活动场次	参会单位数 (家次)	提供就业岗位数 (个)	进场人次 (个)	其中高校毕业生进场人次 (个)	投递简历数 (份)	初步达成意向人次	最终实现就业人数

表 3: 直播带岗招聘会进展情况:

开展活动场次	参会单位数 (家次)	提供就业岗位数 (个)	观看人次 (个)	投递简历数 (份)	初步达成意向人次	最终实现就业人数

备注: 1. 请各市 (区) 于 4 月 30 日、5 月 17 日报送至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联系人: 师耀东。
 2. 此表数据为累计数据, 5 月 17 日报送的最终活动数据应与附件 3 活动基本情况表其中的相关数据一致。
 3. 最终实现就业人数请通过参会单位进行统计, 统计截止数据时间应为招聘会开展后第 10 个工作日。

附件 3:

陕西省 2021 年民营企业招聘月活动基本情况表

_____市（区）

项 目	数 量
1. 参加招聘月的企业数	
其中：民营企业数	
2. 提供岗位信息数	
其中：面向高校毕业生的岗位数	
面向退役军人的岗位数	
面向登记失业人员的岗位数	
面向农民工的岗位数	
3. 举办招聘活动次数	
其中：针对高校毕业生的场次数	
针对退役军人的场次数	
针对登记失业人员的场次数	
针对农民工的场次数	
4. 签订就业（意向）协议人数	
其中：高校毕业生人数	
退役军人人数	
登记失业人员人数	
农民工人数	
5. 维权及法律援助人次	
6. 发放就业政策等宣传材料份数	

联系人：

联系方式：